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4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亨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亨丽创投"）直接持有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0,870,2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3%；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派创投"）直接持有公司3,22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5%。亨丽创投、德派创投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以及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并于 2024年4月22日解除限售后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自身资金安排需要，亨丽创投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数不超过2,633,3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123%，德派创投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公司股份数不超过870,5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024%。

1、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4年6月5日-2024年9月4日），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8147%。

2、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有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若减持期间发生公司回购（注销）股份等股本变动情形，则减持数量上限保持不变。

3、公司不存在破发、破净情形，且不存在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分红、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30%的情况。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亨丽创投	5%以下股东	10,870,272	2.53%	IPO前取得：4,313,600股 其他方式取得：6,556,672股
德派创投	5%以下股东	3,225,600	0.75%	IPO前取得：1,28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945,6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亨丽创投	10,870,272	2.53%	实际控制人张和君先生持有亨丽创投22.97%的合伙份额并担任亨丽创投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
	德派创投	3,225,600	0.75%	陆亚珠女士持有德派创投1.00%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德派创投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和君先生持有德派创投47.44%的合伙份额，张和君先生与陆亚珠女士系夫妻关系。
	合计	14,095,872	3.28%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亨丽创投	不超过：2,633,320股	不超过：0.6123%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633,320股	2024/6/5～2024/9/4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及其他方式取得的股份	自身资金需求
德派创投	不超过：870,550股	不超过：0.202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70,550股	2024/6/5～2024/9/4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及其他方式取得的股份	自身资金需求

1、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2、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4年6月5日-2024年9月4日），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8147%。

3、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有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若减持期间发生公司回购（注销）股份等股本变动情形，则减持数量上限保持不变。

4、公司不存在破发、破净情形，且不存在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分红、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30%的情况。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1、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和君承诺：

自德业股份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德业股份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本人担任德业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入，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公司股份；在离职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

2、公司控股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艾思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思睿投资"）、实际控制人张和君控制的股东亨丽创投、实际控制人亲属陆亚珠及其控制的股东德派创投承诺：

自德业股份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德业股份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3、艾思睿投资、张和君就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1）本公司/本人承诺将按照德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中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限售期内不减持德业股份股票。

（2）本公司/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后两年内减持的，本公司/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中国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德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除相关法律法规特别规定外，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发出相关公告。但本公司/本人持有该公司股份低于5%时除外。

（3）本公司/本人减持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在首次出卖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三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三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4）如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减持意向，则本公司/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①本公司/本人将在德业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减持意向的具体原因并向德业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本公司/本人持有的该公司股份自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减持；

③本公司/本人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所获得的收益归德业股份所有。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减持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为股东资金需求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在减持期间，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期间，股东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实施减持。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4-031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增强上市公司信息透明度，加强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陕西上市公司协会根据陕西证监局工作部署，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2024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

届时，公司总裁、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将通过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网络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活动时间：2024年5月22日（星期三）15:00-17:00。

活动地址："全景路演"

网址：http://rs.p5w.net。

为充分、高效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投资者可提前登录全景网（https://ir.p5w.net/zj）进入"业绩说明会问题征集"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特此公告。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771 证券简称：广誉远 编号：临2024-023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山西辖区上市公司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年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山西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山西辖区上市公司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年报业绩说明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5月20日（周一）15:0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3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并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提前反馈给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乔莉

联系电话：0351-7099061

联系传真：0351-7099130

电子邮箱：irm@guangyuyuan.com

特此公告。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929 证券简称：雪天盐业 公告编号：2024-033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第四届监事会的任期将于2024年5月16日届满。鉴于新一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尚在筹备中，为保证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将延期进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聘任的其他人员的任期亦将相应顺延。

在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届监事会全体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聘任的其他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职责。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进程，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0379 证券简称：宝光股份 编号：2024-020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增强上市公司信息透明度，加强与广大投资者沟通交流，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陕西上市公司协会根据陕西证监局工作部署，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2024年陕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

届时，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及相关高管人员将通过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网络沟通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加！

活动时间：2024年5月22日 15:00-17:00。

活动地址："全景路演"

网址：http://rs.p5w.net。

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http://rs.p5w.net），选择公司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 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98 证券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24024
债券代码：127093 债券简称：章鼓转债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5月14日下午16时00分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5月10日以通讯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新全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与会监事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开展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投资项目建设和日常经营；且在有效期到期后或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要求，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将刊登在2024年5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人，反对0人，弃权0人，回避0人。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98 证券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24023
债券代码：127093 债券简称：章鼓转债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03号），公司于2023年10月17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2,43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24,3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38,629,781.92元，上述款项已于2023年10月23日全部到账。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10月23日出具了永证验字（2023）第210025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会同保荐机构与相关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及募集资金闲置情况

根据《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核电风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10,665.36	10,665.36
2	新型高端节能通风机建设项目	6,639.53	6,639.53
3	710车间智能升级建设项目	2,908.01	2,908.01
4	补充流动资金	4,787.10	4,087.10
合计		25,000.00	24,300.00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建设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后续按计划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及影响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在使用期限内，若募投项目因实际发展需要，实施进度超出目前的预计，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

四、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 年5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 年5月14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开展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投资项目建设和日常经营；且在有效期到期后或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要求，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的要求，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山东章鼓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表示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98 证券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24021
债券代码：127093 债券简称：章鼓转债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和变更议案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议案提交表决情况；

3、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5月14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14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1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明水经济技术开发区世纪大道东首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方润刚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9日

7、会议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方式	代表人数	股份数量（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现场会议	14	134,238,800	43.0250%
网络投票	4	20,800	0.0067%
合计	18	134,259,600	43.0317%

其中：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

出席方式	代表人数	股份数量（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现场会议	1	1,300,000	0.4167%
网络投票	4	20,800	0.0067%
合计	5	1,320,800	0.4233%

9、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4,25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2%；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1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7%；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4,25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2%；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1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7%；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4,25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2%；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1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7%；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4,25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2%；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1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7%；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97,088,4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9%；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1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7%；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次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方润刚先生、方树鹏先生、王崇璞先生、张迎启先生、牛余升先生、刘士华先生、柏泽魁先生、袭吉祥先生作为关联人，其所持的公司股票，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4,25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2%；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1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7%；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4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4,25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2%；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1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7%；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贷款事项及办理银行保函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4,25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2%；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1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7%；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4,258,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19,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43%；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75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4,258,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2%；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19,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67%；反对1,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10项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5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见证律师：王雪莲、张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经核查，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98 证券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24022
债券代码：127093 债券简称：章鼓转债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东章鼓"）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5月14日下午15点30分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5月1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应参加会议董事15名，实到董事15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方润刚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与会董事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将刊登在2024年5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15人，反对0人，弃权0人，回避0人。

二、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27 证券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4-026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最近一期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公司晓奥（上海）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晓奥"）提供担保，上述担保是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之间的担保，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各子公司生产经营与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2023年5月22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在额度内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及各子公司在授信额度内提供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不超过9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为上海晓奥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以买方信贷方式向公司及各子公司购买产品且信誉良好的客户提供的融资担保总余额不超过0.5亿元人民币。上述额度均包含本数，授信（含担保）期限为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滚动使用。以上授信申请额度（含担保）不等于公司（含各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含担保）内，以银行与公司（含各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资金需求来合理确定。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期限内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含担保）内的一切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和2023年5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在额度内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0）、《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3）及相关公告。

二、本次新增对外担保情况

近日，公司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贤支行（以下简称"上海农商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31126244070563），为公司控股公司上海晓奥依主合同与上海农商银行所形成的债务人民币贰仟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7000BY24000648），为公司控股公司上海晓奥依主合同与宁波银行所形成的债务人民币捌仟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2023年5月22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在额度内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上海晓奥提供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本次使用前剩余额度1.3亿元，本次使用1亿元，剩余0.3亿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担保在预计额度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债务人为上海晓奥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31126244070563）

1、协议主体

债权人：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贤支行

保证人：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额度：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5、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债务人为上海晓奥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7000BY24000648）

1、协议主体

债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保证人：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额度：人民币捌仟万元整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4、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

5、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9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2.00%；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约为52,590.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4.3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上海农商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合同编号：31126244070563）；

2、公司与宁波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07000BY24000648）。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3012 证券简称：创力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5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网上业绩暨分红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10:00–11:00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采用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关于2023年度网上业绩暨分红说明会"。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已于2024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创力集团关于2023年度网上业绩暨分红说明会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4年5月14日，公司董事、总经理张世洪先生、董事会秘书常玉林先生、财务总监恽俊先生、独立董事彭涛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就发展经营情况等相关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1、公司董事会公告里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是公司准备进行非公开发行么？

答：投资者您好，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的具体内容可参考公司于2024年4月26披露的《创力集团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本项议案旨在为董事会授权，其中内容并不涉及具体发行项目及发行金额。如后续有相关操作，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2、煤机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在新的形势下，2024年度有哪些发展规划安排？

答：投资者您好，2024年是煤炭行业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煤炭行业将继续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推动煤炭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倒逼煤炭生产装备的创新升级和提质高效，高端需求会不断增大，低端产品会不断退出市场。国际形势继续错综复杂，世界能源安全更加凸显，国际业务会有更多机会。

2024年公司市场条线工作要进一步构建系统营销体系，从市场出发科学合理的布局市场，明确销售团队的权责利，促进管理科学。创新营销渠道，寻求突破和拓展。保存量，追增量。强化回款，努力解决企业运行成本高的问题。力争全国配件及时供应，实现智能化、数字化仓储管理，强化技术创新，对现有产品降本提质、升级改进，解决客户痛点问题，加强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开始对非煤矿山的研发，有成行的落地实施方案，拓展公司产业范围。完成生产条线精益管理项目的落地实施，优化车间装配模式，提高车间装配手段，提高劳动效率。质量管理持续推动重源头、控过程、严终检的质量管理理念，继续开展好重点项目关键节点的工艺、质量攻关，以项目管理的方式推进相关工作。强化管理，狠抓制度落实，通过数字化创力ERP项目实施，打造数字化、信息化管理平台，落实全面预算管理，实现全集团文件，应收账款，人力资源，客户管理、库存物资、物资采购等统一管理。提高协同办事效率，实现流程化管理。

总之，在新的一年要创新驱动，提质增效，加强营销，完善服务，为建设一流智能煤机装备服务商而努力。感谢您的关注！

3、公司的毛利率是否有提升空间？

答：投资者您好，公司拓展产品布局，强化技术创新，通过并购等方式占领煤矿优质市场。新产品，新领域，提高产品附加值。对现有产品进一步控制成本费用，对老产品升级换代，通过实施综合措施，有助于提升公司整体毛利率。感谢您的关注！

4、国九条对公司有什么影响么？公司分红比例低吗，会不会被ST啊？

答：您好，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并深入学习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在充分考虑了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并结合行业及公司现阶段产业发展情况，公司提出了较上年度增长50%的利润分配预案。目前，公司并不存在被实施风险警示（ST）的风险，谢谢！

5、公司拟收购申传电气51%股权有后续进展么？

答：投资者您好！申传电气主要致力于矿山智能化辅助运输装备和矿山智能化系统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所生产的防爆蓄电池单轨吊和矿用蓄电池电机车等产品在细分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创力集团主要产品包括智能化采煤机、掘进装备、乳化液泵站、喷雾泵站、带式输送机等设备，基于5G+AI技术的智慧矿山成套技术与装备，煤矿智能洗选成套技术与装备等。如果本次股权收购成功，将有助于公司丰富智能化煤矿机械设备的产品线，一定程度拓展公司在煤矿机械市场的产品覆盖度，提高公司智慧矿山成套技术的完整度；关于本次收购的后续进展情况，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披露《创力集团关于签订收购股份框架协议的公告》。目前收购按计划推进，后续事件进展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披露，谢谢关注！

6、贵公司收购上海申传电气进展到什么程度了？目的是什么？公司对申传电气的什么业务感兴趣？

答：投资者您好！申传电气主要致力于矿山智能化辅助运输装备和矿山智能化系统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所生产的防爆蓄电池单轨吊和矿用蓄电池电机车等产品在细分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创力集团主要产品包括智能化采煤机、掘进装备、乳化液泵站、喷雾泵站、带式输送机等设备，基于5G+AI技术的智慧矿山成套技术与装备，煤矿智能洗选成套技术与装备等。如果本次股权收购成功，将有助于公司丰富智能化煤矿机械设备的产品线，一定程度拓展公司在煤矿机械市场的产品覆盖度，提高公司智慧矿山成套技术的完整度；关于本次收购的后续进展情况，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披露《创力集团关于签订收购股份框架协议的公告》。目前收购按计划推进，后续事件进展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披露，谢谢！

7、有没有考虑其他行业的发展机会，或者公司在其他行业有哪些项目储备？

答：投资者您好，公司主要围绕智慧矿山高效、安全、绿色发展，对煤矿装备智能化提质增效、节能环保等方面持续开展工作，谢谢！

8、在智慧煤矿完成渗透后的市场增量有哪些？是否回到我们传统煤机那种存量煤机更新为主的市场需求？公司有无向非煤非矿方向发展？

答：您好，公司聚焦主业，同时运用煤矿装备技术成果向非煤业务移植应用，探索煤矿技术成果向非煤业务的应用，谢谢您的关注！

9、公司当前在智慧矿山领域有哪些布局？

答：您好，公司主要围绕智慧化矿山智能装备水平提升开展相关工作，谢谢！

10、您好，独立董事制度改革后，你们未来会采取什么措施来保证股东的利益？

答：投资者，您好！自2023年4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改革的意见》，我们全体独董十分重视自身职责的履行及监督能力，督促上市公司深入学习独立董事相关政策改革。公司于2023年12月、2024年1月、2024年4月发布相关公告，修订了《公司章程》、《创力集团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创力集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创力集团《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创力集团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创力集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使其能够与现行的法律法规平稳接轨；公司年报期间，我们与公司聘请的三方审计机构进行了沟通，就公司审计重点进行了深入讨论，确保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合规合法；未来，我们将不断监督公司可能存在的重大事项并积极参与，从独立董事的角度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确保公司运营合规合法，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11、相比同业来说，公司存货周转天数和净经营周期持续高增的具体原因是什么？为什么同业（天地科技）运营效率在上升，公司却与行业背道而驰？

答：近年来，公司进行了战略调整，回归主业，围绕矿山设备及配件开展业务。在原采煤机、掘进机、配件业务基础上，通过外延性并购及内生式增长结合的模式拓展新的产品线，同时大力推进产品智能化、数字化，以期增大营收规模，增厚盈利空间。在转型过程中出现暂时性的指标波动属正常情况，中长期来看公司有信心提升相关指标，提升运营效率。

12、请问财务总监，2023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指标情况怎么样？贵公司营业收入微增的情况下，净利润却是微降的原因是什么？

答：您好，报告期内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并实现营业收入 265,595.94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1.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60.6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0.7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2,120.16万元，同比下降35.34%；总资产663,676.77万元，同比增长6.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61,227.32万元，同比增长11.84 %。

2023年营业收入较去年增加4800万，归母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减少300万），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基本稳定，收入微增但归母净利润微降主要系公司在研发及市场营销方面加大了投入。谢谢！

13、公司和华为有没有业务上的合作？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与华为煤矿军团保持持续沟通，主要就矿鸿系统的应用及装机事宜进行合作，目前公司已研发出基于矿鸿系统的控制器，已获得华为官方矿鸿认证，并已装机使用。感谢您的关注！

14、公司是否考虑海外业务？是否有海外订单落地？

答：您好投资者，请您参考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创力集团2023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报告期主要经营情况"。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15、应收账款持续高企是个很大的问题，未来打算怎么改善？

答：投资者您好！公司包括应收账款在内的其他各项财务数据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和法定媒体进行了披露。应收账款额系历年累计数据，这与煤炭行业和煤机行业特殊性相关。公司主要客户为国有大中型企业，且绝大多数客户信誉良好，总体风险可控。公司将持续加大资金回笼力度，强化内部管控，降低企业运行风险，谢谢您的关注！

特此公告。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五日